

证券代码：603037
转债代码：113698

证券简称：凯众股份
转债简称：凯众转债

公告编号：2026-071

上海凯众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回复《关于上海凯众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的审核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凯众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购买安徽拓盛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拓盛”）45%的股权，并拟以现金认购安徽拓盛新增股份 320 万股，同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重组”），于 2026 年 6 月 24 日向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提交了申请文件，于 6 月 29 日取得上交所出具的《关于受理上海凯众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的通知》（上证上审（并购重组）〔2026〕47 号）。

2026 年 7 月 8 日，本公司收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上海凯众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的审核问询函》（上证上审（并购重组）〔2026〕55 号）（以下简称“《审核问询函》”），要求上市公司就有关问题作出进一步书面说明和解释。根据相关法规及《审核问询函》的要求，公司回复审核问询的时间总计不得超过 1 个月，如难以在前述时间内回复的，可以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审核规则》的规定，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延期一次，时间不得超过 1 个月。

本公司收到《审核问询函》后，立即会同本次重组的交易各方、独立财务顾问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他中介机构就《审核问询函》中所涉及的问题认真研究并逐项落实。鉴于《审核问询函》涉及的部分事项还需进一步落实，以上事项的完成所需工作时间较长，预计无法在规定时间内向上交所提交完整的书面回复及相关文件。为切实稳妥做好《审核问询函》回复等相关工作，经与本次

重组的交易各方及其他中介机构审慎协商，公司已向上交所提交延期回复的书面申请，延期时间不超过一个月，并在期限届满前披露《审核问询函》回复等相关文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次交易尚需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公司将根据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凯众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7日